核科学与技术学院科研用房短期使用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 | |  | 租 金 | 待定 |
| 房间地址、房间号 | |  | 申请面积 | 平方米 |
| 申请使用期限 | |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| | |
| 申请用房原因 | 1. 申请用房科研项目情况（项目级别，经费额度，起止时间，项目负责人）  2. 该科研项目需要建设实验设施介绍，与现有实验设施的关系  3. 申请房屋使用方案 | | | |
| 申  请  人  承  诺 | 本人承诺：使用期到期后1个月内，拆除房间内实验设施并将房间恢复至使用前状态后交还学院，或根据学院要求办理相关移交手续。  责任人（签字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| 基层学术组织意见 | 基层学术组织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| 学院审批意见 | 院长（签字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
**说明：**

1.课题组承担了国家级、省部级科研项目，现有实验设施不能满足科研需要,或者没有实验设施需要新建的，可以向学院提出实验用房申请；

2.根据学校对科研用房有偿使用的相关规定，课题组应定期向学院交付实验用房使用费；

3.能够转化为实验教学的科研设施可转归本科实验教学中心统一管理，学院根据评审情况减免部分房屋使用租金。